

2024迪培思长沙 广告标识及图文展

长沙国际会展中心

Changsha International Exhibition Center

2024.3.23-25

DPES
EXPO
CHANGSHA

参展商手册

Exhibitor Manual



大会服务商

(一) 展会合作特装展位设计装修单位

长沙国际会展中心展览工程部

联系：胡唯 193 7666 4216

湖南顺桓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蔡浩 155 8091 2328

联系：朱婷 189 0731 4966

广州晶诚展览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古小光 137 1938 3945

邮箱：525513098@qq.com

(二) 主场服务商：光地展位报图/器材租赁/展架搭建及电力供应商

广州晶诚展览工程有限公司

审图组：刘国栋 189 2270 7050

地 址：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金菊路 10 号云顶同创汇西座 1103 室

电 话：020-8422 3854 8422 4099

邮 箱：3286599683@qq.com

(三) 主场服务商现场服务人员

广州晶诚展览工程有限公司

联 系：刘国栋 189 2270 7050

电 话：020-8422 3854 8422 4099

邮 箱：3286599683@qq.com

(四) 展会主办单位：

广州迪培思联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联 系：谭周文 138 2649 4996

地 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00 号保利世贸中心 G 座 703 室

电 话：020-38200584、34044506

官 网：www.chinasignexpo.com

目 录

欢迎词	01
一、展会基本资料	02
二、展前须知	03
三、展期须知	06
四、参展条款及条件	07
五、知识产权保护办法	09
六、布展行车图示	10
七、展馆安全、消防管理	11
八、标准展位布置与搭建	13
九、特装展位布置与搭建	14
十、报图表格文件	
A1 用电申请表	17
A2 电力设施位置图	18
A3 光地展位装修申报表	19
A4 光地展台搭建委托书	10
A5 光地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21
十一、办理施工证需要的文件	
布撤展施工人员通行证制证流程、资料清单	22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24
附件二：实名认证表格	25
附件三：安全管理协议	26
附件四：购买人身意外险管理协议	27

欢迎词

尊敬的参展商：

非常感谢您对 **2024 迪培思长沙广告标识及图文展**的大力支持和积极参与！

我们制作了这本包含所有与本次展览会相关信息的《参展商手册》，以帮助您充分做好展前准备工作。我们建议您及相关参展人员仔细阅读本手册，并遵守其中各项服务的申请截止日期，避免误时所带来的不便。

对于各项服务申请，您只需填好表格、签字盖章后传真或电邮给表格下方的指定负责人。所传表格请自留备份。若有任何问题，请联系我们和您接洽的销售人员。

参展商报到凭合同书(复印件)报到，领取参展证及有关资料，方可布展；

报到地点：长沙会展中心一北登录厅。（办理报到手续及领取大会证件、资料等。）

参展证供各参展企业的参展人员在展会期间进出展馆使用；一个标准展位配 3 参展证，特装展位每 9 平方米配 2 个参展证。

我们期待着您的到来！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祝您在展会上取得成功！

如需任何帮助，敬请联系：

广州迪培思联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谭周文 138 2649 4996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00 号保利世贸中心 G 座 703 室

电话：020-38200584、34044506

传真：020-89220732、38023815

一、展会基本资料

展会名称：2024 迪培思长沙广告标识及图文展

日期：2024 年 3 月 23 日-25 日

展会地点：长沙国际会展中心（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国展路 118 号）

主办单位：广州迪培思联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展会时间：

项 目	日 期	时 间
光地展位报到及布展	2024 年 3 月 21 日	09:00-17:00
	2024 年 3 月 22 日	09:00-21:00
标准展位报到及布展	2024 年 3 月 22 日	09:00-21:00
展示交易	2024 年 3 月 23 日	09:00-17:00
	2024 年 3 月 24 日	09:00-17:00
	2024 年 3 月 25 日	09:00-14:00
闭幕撤展	2024 年 3 月 25 日	14:00-22:00
备注：请严格按以上时间布撤展，如须加班请每天 15:00 前申请！ 10 元/2 小时/平方（36 平方起）		

温馨提示：

1. 布撤展期间所有进入馆展人员必需**配戴安全帽**；
2. 所有展台应消防要求铺设地毯为**阻燃地毯**；
3. 展会期间所有**外来餐饮**不得进入展馆；

二、展前须知

展位安排和搭建

- 1、广州迪培思联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参展合同安排展区及展位，负责展馆的总体设计和效果。
- 2、**展会标准展位主场搭建公司搭建并配备展具。**每个标准展位（3m*3m）包括以下配置：三面围板、两盏射灯、地毯、一张咨询桌、两把折椅、一条中文楣板、一个 220V/5A 插座。
- 3、展会特装展位只提供光地，不配置任何设施及展具，需另申请动力用电，展台搭建限高为 4.5 米。
- 4、**特装展位须向展馆交纳特装安全及垃圾清理押金，为人民币 50 元/平方，100 平方起计，不跟足 100 平方按 100 平方计(撤展清场后凭收据退还)。**
- 5、参展商在所定光地上进行特殊装修的，请事先了解展馆的限制高度及消防、安全等方面的要求，以免产生冲突而影响布展。
- 6、**特装展位设计造型应尽可能通透，避免遮挡其他参展商的展位，铺设地毯应消防要求为阻燃地毯。**

布展

- 1、**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进一步落实生产安全责任，加强展馆内现场作业安全管理，提高进馆作业单位自身安全意识和防护责任，维护展馆和社会公共安全，请各光地展位参展商或搭建商在规定时间内向主场申报搭建图纸以及用电需求。如未通过申报私自搭建的，将拒绝物料进场。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全部由各参展企业及搭建商承担；如有疑问请联系：刘国栋先生 189 2270 7050。**
- 2、请参展商根据展会的日程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布展。
- 3、在未经允许情况下，参展商不得在展馆内自身展位以外的公共场地派发、悬挂或摆放宣传品，不得随意堆放包装物。严禁在电梯、楼梯口等安全通道上摆放任何物品。
- 4、布撤展期间严禁使用明火，严禁将易燃易爆物品带进展馆。如有违反消防治安规定的行为，展馆有权查纠。因参展商违规造成严重后果的，由参展商负全部责任。
- 5、参展商布展(撤展)如需加班，请在当天 15:00 之前向长沙国际会展中心申请，费用自付。
- 6、参展商不得自行调换展位。租用标准展位的参展商，不允许擅自拆搭展架。租用 2 个标准展位以上的参展商，请事先说明展位之间是否需要隔板。否则，现场拆卸展架或展板所需的费用，由参展商按展馆规定支付给展馆。
- 7、布展完毕后，请勿随意堆放包装箱皮，长沙国际会展中心将为您提供指定的包装物存放处。
- 8、布展时严禁在展馆建筑物内外、展具设施上粘贴、钉钉、刻划或凿洞，如有违反或造成损坏，由参展商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 9、布展期间，参展商进馆的展品或物品，未经允许，不得擅自带出展馆。

展会期间参展工作人员出入现场须知

- 1、展会期间，参展商进馆须佩带参展证，否则保安人员有权拒绝进入。严禁将参展证转借他人。
- 2、展览期间，**参展商于每日 8:30 进馆**，闭馆时须等观众清场后离开。
- 3、展出期间，参展商须看管好自身的展位及展品，包括租用物品和私人物品。贵重物品如需每天闭馆后带出展馆，参展商须向承办机构办理相关手续，并经展馆保安人员查验确认，方可放行。

撤展

- 1、请参展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撤展，不允许提前撤展。
- 2、参展的展品及物品离馆时，参展商须填写物品出门清单，在广州迪培思联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领取放行条后，展馆安保人员予以放行。

- 3、参展单位从货物进出口出馆。
- 4、撤展时，参展商至少应委派一名职员现场值守，以免丢失物品或展品。
- 5、爱护馆内设施，不得夹带搬走，不得损坏，违者照价赔偿。
- 6、展位内所有自行悬挂、粘贴物，应由该单位自行拆除并清理干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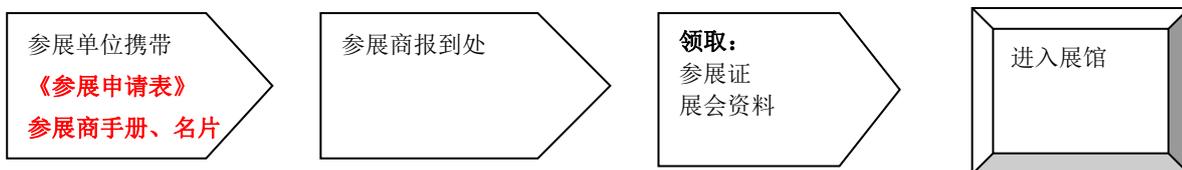
■ 展会服务项目及相关表格

所有表格须于规定日期前交回相关单位，以确保能得到及时的服务。超过期限交回的表格将不予受理，对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后果或费用均由参展商自行负责。所有额外租用的家具及电器，超过期限申请将按现场价格加收 30%附加费。

展位类别	申请表	申请表格	申请截止日期	申请表交至	备注	页码	
光地	A1	用电申请表	2024年2月29日	主场承建商	必须提交	17	
	A2	电箱位置图	2024年2月29日	主场承建商	必须提交	18	
	A3	光地展位装修申报表	2024年2月29日	主场承建商	必须提交	19	
	A4	光地展台搭建委托书	2024年2月29日	主场承建商	必须提交	20	
	A5	光地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2024年2月29日	主场承建商	必须提交	21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施工单位填写)	2024年3月20-23日	展馆制证中心	必须提交	24	
	附件二	特装承建单位实名认证表格	2024年3月20-23日	展馆制证中心	必须提交	25	
	附件三	安全管理协议	2024年3月20-23日	展馆制证中心	必须提交	26	
	附件四	购买人身意外险管理协议	2024年3月20-23日	展馆制证中心	必须提交	27	
	设计图		设计方案彩色效果图	2024年2月29日	主场承建商	必须提交	
			设计方案平面图，立面图，尺寸图，材料说明图	2024年2月29日	主场承建商	必须提交	
			配电系统图	2024年2月29日	主场承建商	必须提交	
			电气分布图	2024年2月29日	主场承建商	必须提交	
			电工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2个	2024年2月29日	主场承建商	必须提交	
	其他		购买展台安全保险复印件	2024年2月29日	主场承建商	必须提交	
			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024年2月29日	主场承建商/ 展馆制证中心	必须提交	
			施工人员身份证原件	2024年3月20-23日	展馆制证中心	必须提交	

- 展位搭建及展具设施要求（包括楣板文字、隔断是否保留等），请于**2月29日**前确定，逾期组织机构将以默认标准展位配置搭建。
- 所有参展商及光地展位搭建商应在规定时间内进场布置。如展商或承建商需加班工作，展商必须于当天下午3时前向主办单位及主场承建商提出申请。另展商需于加班当天向主场搭建商以现金缴付所需超时工作费。
- 光地展位搭建严格控制在**限定高度4.5米内**，如参展企业有特殊需要搭建跨层空间，必须提前向组织机构提出申请，经审批后方可搭建，展商须自负安全、消防等责任，组织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所有展位的开口面请尽量不封板，以防遮挡其他展位的视线，开口面是指没有与其它展位相连的面。**
- 对于搭建两层展位的展商，两层展位搭建指引：搭建商必须取得国家权威机构对此展台作出的结构安全性证明。展位净面积须在100m²以上且不与其它展位相连，经申报审批可搭建两层特装展位。**两层展位的总高度不能超过6米**，第二层的搭建面积不能超过地面面积的30%，且只能用于业务洽谈。为确保消防安全，**第一层展位必须自行配置悬挂式6公斤干粉灭火器**，20平方米配置一个，20-30平方米配置两个，以此类推。
- 展品、参展人员的保险由参展单位负责。主办单位对涉及参展单位、参观者及个人物品等风险概不承担经济或法律责任。

参展单位报到及布展流程



三、展期须知

- 严禁私拼展位，一经发现将永远取消展位申请资格。
- 对超出本展位的展品摆放，严重阻碍通道的展品将全数没收且不予归还。
- 赠品、宣传资料的派发限于本展位内，超出范围将全部没收。
- “易拉宝”广告仅限于本展位内摆放，超出范围将全部没收不予归还，且不予通知。
- 音响设备的使用需控制在合理范围内。禁止参展单位使用产生噪音及对其它单位构成干扰的音响设备。
- 展览期间参展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中途撤展，否则组织机构将向参展单位收取本展位费的一倍作为处罚金。
- **撤展时间**
3月25日 14:00 - 22:00
- **展品出馆撤展证**
于3月25日下午凭展商调查表到主办单位办公室换取撤展证，各展位请严格遵守撤展时间，妥善安排行程，不得提前或推后。
- **撤展期间，各参展商请将废弃墨水丢弃到场馆指定的回收处（塑料桶，每个展馆8个），如展台上发现墨水污渍，展馆将责令该展台恢复原状，否则给予处罚。**
- 撤展展台断电时间为：**2月25日14:00**，如各位展商做好断电准备。
- 请妥善保管好展品及个人财物，以免丢失。

参展商撤展流程



四、参展条款及条件

1. 展会讯息

本届展会的主题是“2024 迪培思长沙广告标识及图文展”，将于2024年2月23-25日在长沙国际会展中心隆重举行。

2. 参展申请

- a) 参展申请表应由参展单位授权人士填写并列明身份、注明参展单位的名称。截止日期为2024年2月29日。
- b) 参展单位只允许展出与该展览主题有关的展品。
- c) 主办单位保留为展览的总体利益考虑而变更展台位置、大小和展览地点的权利。如有变更，主办单位会以确认函的形式通知参展单位。

3. 展台搭建

自行设计、搭建展台的参展单位，如有额外对设计、搭建展台的服务要求，可与大会指定承建商联系，寻求帮助。大会指定承建商及参展单位指定的搭建商按规定需向展馆支付现场搭建管理费（详情请参阅“参展商手册”）；如参展单位超时使用租赁场地，需向主办单位支付超时使用展馆的费用。

自行搭建展台的参展单位，其展台设计理念必须受展馆结构之限制，在得到主办单位的认可后，方可实行；展台搭建不得有破坏展馆任何一处之情况发生；如有类似破坏，由参展单位负责赔偿。

4. 付款

- a) 随交回参展申请表在七个工作日之内将参展费用的50%汇入组织机构指定帐户，余款请于2024年2月29日前付清。
- b) 如参展单位未能在以上规定日期支付相关款项，主办单位有权对其预订的展合作自动取消处理；主办单位有权在规定的日期之前提醒拖欠余款，展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付款，否则，主办单位有权取消其展位。

5. 取消展览场地

如因参展单位原因不能参展，或减少已定展位，参展费用不予退还。

6. 参展责任

- a) 参展单位不得转让、转租展台，也不得将任何展品置于展馆外非展览区域。因展品耽搁或损坏展馆任何部分，参展单位应负责及赔偿所分配展台范围外的任何区域，展台所使用的灯光及音响不得影响相邻展台或整个展会。参展单位的宣传品内容应当合法，且应当通过展会专门机构或人员在展会指定地点统一派发或指定刊物统一分发。
- b) 参展单位的展品、展品包装与标示必须合法。参展单位对展品、展品包装与标示的瑕疵（包括物权、知识产权是否合法）负有全部的责任，对于因展品、展品包装与标示涉嫌侵权发生纠纷的，当事人可申请主办单位协调处理，但如果协调不成的，当事人应当通过有关行政、司法途径解决。
- c) 在任何情况下，参展单位均应对自己的参展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展品、宣传、搭建展台等）负全部责任及享有全部权益；主办单位虽依本条款的规定对参展单位有权进行监督管理，但无论主办单位是否进行了监督管理及进行了怎样的监督管理，主办单位均不承担任何责任，由参展单位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如主办单位因参展单位的参展行为被执法机关或司法机关判定而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任何损失，主办单位均有权向参展单位追偿，参展单位应予全部赔偿。

7. 展品运输

- a) 参展单位应对其展品至展馆的运输及费用负责。在将展品运至展馆前，参展单位需自行安排展品的储藏或货仓，并必须得到主办单位的许可。
- b) 参展单位应及时向主办单位提交展品名称及数额。参展单位在展会期间应备齐有关主体资格合法、展品来源合法、享有知识产权的证明文件以及有关认证等文件以备查验。

8. 安全与保险

主办单位、托管人、公司职员、其服务人员或代理人均不负责参展单位、其服务人员、代理人、订约人或被邀请人士在展览期间的安全；亦不对参展单位、其服务人员、代理人、订约人或被邀请人士以外公众带入展览会的任何展品、物品或其他任何种类的财产负责。

参展单位应确保已办理充分的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对财物、展品或任何种类物品投保综合险；制订公众责任公约和做好全面投保工作，以防止在任何情况下因火灾、水灾、偷窃、以外事故或任何其他原因造成的任何损失和破坏，及防止参展单位、其服务人员、代理人或订约人或被邀请人士对展馆任何部分造成的损害，参展单位应确保不使主办单位在由于任何人（包括公共成员或主办单位的工作人员、代理人或订约人）的任何损失或伤害或由于参展单位、其服务人员、代理人或订约人或被邀请人士的任何行为或过失造成的财物损失、而以任何方式受到所有的费用、索赔、要求和花销方面的损害。如主办单位提出要求，参展单位应向主办单位提供参展商已进行充分投保的证明。

参展单位必须确保已为工作人员和临时工作人员、其服务人员、代理人及订约人办理第三者保险。保险期应从参展单位或其任何服务人员、代理人及订约人首次进入展览场地始直至撤离展览场地并且将其所有展品和财物全部撤走为止。

主办单位在任何情况下不对妨碍搭建、安装、完成、改动或拆除展台与通道、摆放或撤除展品的任何限制或条件负有责任，亦不对展览厅业主或其他第三方在提供任何服务失约负责。

9. 法制与法规

参展单位必须无条件服从现有法规、条例及规章制度，或当地政府、公众权威人士、展馆负责人根据新情况将要制订的规章制度。如参展单位有任何违背，将被立即取消参展资格，追加责任。

10. 解释、修改及补充条款

为确保参展单位顺利参展，主办单位有权因新情况产生而制订的辅助条款以补充“参展条款及条件”，修改、补充条款也为本参展申请表的有效组成部分。主办单位保留“参展条款及条件”的最终解释权。

11. 违反“参展条款及条件”

参展单位如有违反“参展条款及条件”或制订的辅助条款中的任何内容，则视情节轻重，主办单位将给予取消展位、适度罚款、不予支付赔偿费及不予退回参展费等措施。

12. 不可抗力

主办单位有责任尽力推进行本展会的顺利圆满完成，主办单位如果在其无法控制的任何情况下（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或战争、暴乱骚乱、示威等重大社会事件、或政府方面的限制与禁止，或场馆提供的变故等等），全部或部分未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对所有或任何展览规则和条款进行任何修改或变动、取消展览或部分时间开放，则主办单位将不须对参展单位负任何责任。

五、知识产权保护办法

第一条 总则

1. 为维护博览会的正常秩序,增强参展商知识产权意识,保护参展单位和知识产权权利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展览会实际,制定本办法。
2. 本办法作为附件,是主办方和参展商双方合同中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参展商自觉遵守本办法并受其约束。
3. 参展单位应合法参展,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参展商对其所有展品、展品包装、宣传品以及展位的任何展示,应尽严格注意义务,不得违反有关知识产权法律规定,并承诺承担主办方可能因参展商的行为而被指控侵犯知识产权而导致的一切费用或损失。
4. 参展单位应当备好有关参展项目知识产权的权利证明材料,以备检查;参展项目涉及知识产权的,应在展会开始三十日前向展会组委会备案。
5. 参展单位在参展项目上标注知识产权标记、标识的,应当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规范标注。
6. 自觉对参展项目知识产权状况进行审查,不得将涉嫌侵犯他人先拥有知识产权的项目带入展会参展。
7. 参展单位应当接受法院、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展会登记部门、展会举办方的监督、检查、处理。
8. 为保障展会的顺利进行和保护广大参展商的利益,在任何情况下,组委会均有权收回参展人员参展证件或取消参展商当届参展资格。对参展单位的资格、展品、宣传品及参展期间的行为进行检查与监督,并有权依据有关规定/约定或展会的宗旨提出相应的修改或整改意见,或作出调整或取消参展的决定,参展单位应予配合与服从。
9. 展会期间,任何单位发生任何纠纷,均不得以吵闹、殴打、聚众、围攻示威、抗议、张贴标语等任何有损展会顺利进行的不当方式寻求解决,而应当友好协商解决,或通过主办单位协调,协商不成的,通过司法途径解决。
10. 展览现场,一旦发现有违反专利行为,主办单位有权责令侵权参展单位清场。所有专利纠纷应由参展单位自行解决。
11. 在展览期间,主办单位有权照相、摄像或录像,资料可自行存档。

第二条 投诉及处理

1. 投诉人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投诉人是权利人或者是被授权人;有合法有效的知识产权权属证明:包括但不限于专利证书、专利公告文本、版权证明、商标注册证、权利人的身份证明、权利证书的法律状态证明等;有明确的投诉请求和具体事实、理由。

2. 责任

被投诉人应当执行知识产权机构的处理决定,拒绝执行或拖延执行的,组委会强制执行,由被投诉人承担强制执行的费用。被投诉人对处理决定不服的,可以向知识产权机构提出异议,提出异议不中止决定的执行,被投诉人不得以处理决定对其不利为由要求退回参展费及其它相关费用。

参展单位对其指派的工作人员行为负责,展位工作人员的行为将视为参展单位的行为。投诉时,双方均需对所提交的全部证据材料及涉案物品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责,如因一方提供的材料或物品不真实而使另一方造成损失,由过错方向受损害方承担赔偿责任,主办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布展行车图示

(一)、布撤展车辆、人员线路示意图



路线说明:

车辆行驶至临河路9号门办理《货车进馆卸货证》，办证后驶入P9, P10 停车场轮候，依次进入1#货运通道卸货；卸货后原路返回9号门驶出，离开展馆；

人员由1号货运通道,2号货运通道进入北登陆厅，通过登陆厅进入展馆；注意：凭展会证件进出展馆。

● 办证地点《货车进馆卸货证》

会展中心社会车流量压力大，需办理《货车进馆卸货证》。

将对所有参展单位的货运车辆进行统一管理。

(1) **办证时间:** 布展时间内办理《货车进馆卸货证》，《货车进馆卸货证》仅当日有效，凭证放行。所有本次展会运输车辆凭此证按照规定路线行驶。

(2) **办证地点:** 临河路9号门长沙国际会展中心西广场停车场。

(3) **办证要求:** 车辆到达临时停车区后须耐心排队等候，有序携车辆行驶证等相关资料办理进馆手续。

(4) **办证须知:** 办理《货车进馆卸货证》需缴（纳交通维护费、办证工本费）50元/车/次，押金300元/车/次。车辆办证登记时间起至车辆退证登记时间止（备注：须出具《货车进馆卸货证》与押金收款凭条，且车辆须随证到达退证处）。每车享有120分钟的免费卸货时间，若卸货时间超过120分钟则按50元/60分钟/车收取超时费，费用从《货车进馆卸货证》押金中扣除，不足60分钟按60分钟计。（提示：此证严禁转借、转让，确保一车一证）

(5) 所有进场布、撤展车辆办理需相关证件后，方可进入会场。

出馆退证工作:

所有车辆卸货完毕后均由展馆环道驶出，在9号门退证处办理相关退证手续后离场。

(1) **退证地点:** W4馆外侧（会展中心9号门出口）。

(2) **退证须知:** 须出具《货车进馆卸货证》与押金收款凭条，车辆须随证到达退证处。

七、展馆安全、消防管理

1. 各参展商应指定本展位展会期间的消防安全责任人；该负责人应由企业现场主管领导担任，负责协助展会做好消防安全工作。
 2. 各参展商应认真贯彻落实《消防法》有关防火管理规定，提高防火意识，加强检查、管理，消灭事故隐患。
 3. **展区内全面禁烟，凡在摊位、走廊、通道、楼（电）梯、卫生间等场所吸烟者，视情节从重处理。**
 4. 保持消防通道畅通
 - 严禁将展品悬挂在消防、配电、空调设施或天花上，违者，展馆有权要求违规者无条件立即整改；造成设施损坏或引致严重后果的，除照价赔偿外，还将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 严禁在摊位外摆放展品，更不得堵塞通道、疏散出入口、电梯门、电箱以及通向消防设施的过道及遮挡监控镜头；违者，展馆有权要求参展企业将物品移开，由此而引起的一切风险和费用，由该企业承担。
 - 展会通道不得少于3米，消防栓正面1米和灭火器周边1.5米范围内不能摆放任何物。
 - 不得摆放任何物品；严禁围拦、占用消防栓位置；严禁损坏和挪用消防器材。
 5. **现场施工人员必须戴安全帽及有效证件才能进场施工。**
 6. 施工现场禁止使用木梯。
 7. 搭建物必须建在展会主承建商所划定的范围以内，其垂直投影不得超出划线范围。展位搭建高度不得超过 **4.5 米**。
 8. **所有展位装修不能以任何形式封顶，不得以任何形式遮挡、阻拦展馆的消防器材。**
 9. 不得在展厅人行通道、楼梯路口、电梯门前、消防设施点、空调机回风口等地段随意乱摆、乱挂、乱钉各类展品、宣传品或其它标志。
 10. 所有装修和装饰材料均采用不燃或难燃材料。展馆内不得使用未经阻燃处理的草藤、纸、树皮、泡沫、芦苇、竹子、可燃塑料板、可燃地毯、布料和木板等物品作装修和装饰用料。
 11. 装修使用木质材料的应按平方米 0.5 公斤防火漆进行阻燃处理；用布质材料装饰和封顶的，布与布之间需留有 20 公分间隔，并按每 5m²/公斤喷涂阻燃剂（尼龙布、网孔布按 8m²/公斤）。
 12. 安装在两米以下且单件玻璃面积超过 3m²，或者在两米以上位置安装的不论面积大小，一律要使用钢化玻璃；
 13. 特装展位自装的用电设备，必须安装漏电保护开关及空气断路器，自带电箱必须与所申请用量相匹配。
- 电箱安放标准：**
- A. 具备挂墙条件时一定要挂上墙，高度统一离地面30公分，线路整齐接入电箱；
 - B. 不具备挂墙条件时，必须制作规格为30cm*30cm*20cm的木箱承垫，整齐紧贴展位结构；
 - C. 电缆长度必须适当，接入电箱处不得出现2圈以上的盘绕情况。
14. 电路设计单相回路不得超过 2000W，若超过 2000W 应采用三相电源设计，平衡分配用电负荷。
 15. 展位内所用的电源线应该采用交流电压 450V/750V 等级的(ZR、ZA、ZB、ZC、ZD、或其它阻燃型号)-RVV 阻燃型铜芯聚氯乙烯绝缘护套圆形软线、(ZR、ZA、ZB、ZC、ZD、或其它阻燃型号)-RVVB 阻燃型铜芯聚氯乙烯绝缘护套平形软线、(ZR、ZA、ZB、ZC、ZD、或其它阻燃型号)-BVVB 阻燃型铜芯聚氯乙烯绝缘护套平形电线和采用交流电压 6KV 等级的(ZR、ZA、ZB、ZC、ZD、或其它阻燃型号)-VV 阻燃铜芯聚氯乙烯绝缘护套电力电缆。不得使用花线、双绞线和铝芯线、音频线等一切非标线材。电源线通过展馆内通道地面的电缆线，必须穿护套管（金属管或难燃塑料管）保护，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
 16. 各电气回路应设有专用的保护接地，展位灯具及用电设备有可能接触漏电的金属保护管和金属构件，必须做有效的跨接，并设有安全接地。
 17. 禁止在展馆内、展位上使用星星灯、彩灯、霓虹灯、小太阳灯（碘钨灯）及 500W 以上大功率灯具。（除作舞台演出用途的舞台灯光可使用超过 500W 功率外）
 18. 特装展位的筒灯、石英灯、日光灯等灯具镇流器，应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强制产品 3C 认证。展位内的广告灯箱，必须做好对流散热孔对流散热，分体式镇流器不得安装在广告灯箱内，必须安装在灯箱外并做好隔热处理。
 19. 展位背板必须作美化装饰处理，维护展厅整体美观。
 20. 包装材料要及时清出馆外：为保障消防安全，各参展企业使用的展品包装箱，包装填充物等杂物，必须及时清理出馆，严禁将其存放在摊位内、柜顶、板壁的背面或其它隐蔽的地方。
 21. 认真做好闭馆前的清场工作，确保闭馆期间安全，清除易燃杂物、火种及其它火灾隐患，关闭展位电源。

请各施工单位严格按场馆及展会相关规定进行布撤展工作，如有违规将按以下标准扣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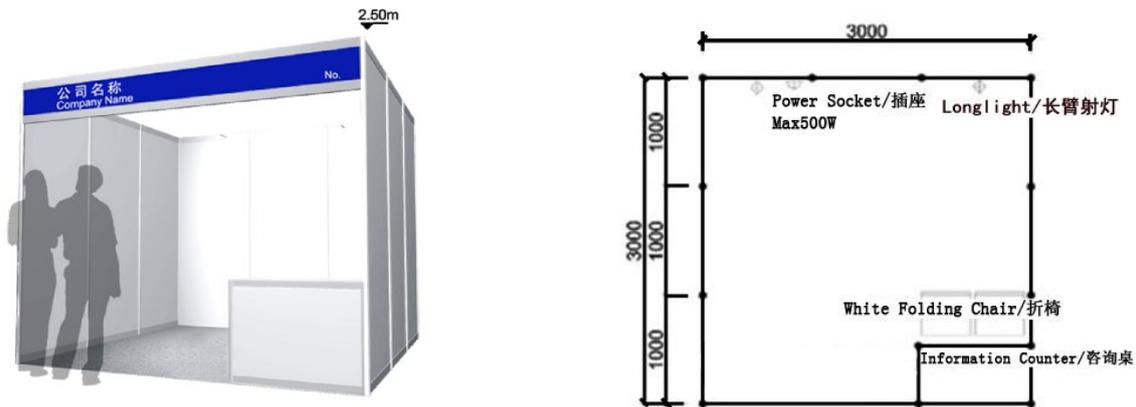
序号	违规事项	扣罚标准
1	现场展位结构引发事故（人员轻伤/坍塌/横梁断裂/结构倾斜/坠物）。	10000 元/次
2	现场展位电路引发事故（火花/冒烟/轻微火情/灯具脱落）。	10000 元/次
3	在场馆内使用小太阳灯、霓虹灯，电热器具（电炉/电饭锅/电烫斗等）及大功率灯具。	500-1000 元/次(视情节)
4	施工人员在场馆内吸烟/赤膊。	200 元/人/次
5	施工过程中未佩戴安全帽或展会证件。	200 元/人/次
6	现场野蛮施工、违规搭建或拆除展位、或不按规定时间进场或撤场。	5000 元/次/展位
7	擅自在场馆设施上作任何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吊顶、拆改、悬挂、打钉、打洞等，除向展馆赔偿损失，还需要执行扣罚。	5000 元/次
8	油漆、涂料、胶水、机油、染料、色剂等污染场馆地面。	100 元/m ²
9	电箱违规使用处罚：损坏开关、撬锁、油漆污染	300 元/个
10	电箱违规使用处罚：丢失箱	2000 元/个

八、标准展位布置与搭建

标准展位的尺寸为 3M×3M，共计 9 平方米，由大会统一搭建和配置，每个标准摊位均包含以下设备：

公司楣板	白底黑字楣板一条（转角摊位配二条楣板），中英文
地毯	统一规格（3x3m），烟灰色
围板	摊位由铝质支架及三面白色围板组成，角位摊位有两面围板及两条楣板
家具	一张咨询桌
	两张折椅
电器项目	一个 500 瓦单相插座（非照明用）
注：	所有标准摊位配套设备为大会统一配置(包括家俱及电器)，均不可更换。

标准摊位示意图：



注意事项

1. 参展商如欲租用上述表格内未有刊出之物品或服务，可直接向主场承建商查询。
2. 参展商必须保持所有租用物品完整无缺，如有损毁或遗失，必须负责赔偿。
3. 根据《场馆管理规定》：为确保展位的用电安全，展位所有用电必须由大会指定承建商统一安装及监管，严禁私自或聘请非大会指定主场承建商电工乱拉或增加照明灯具，如有违反大会将不予供电。
4. 标配或申请的电源插座不得插接展位照明灯具，须严格在所允许的最大容量500W内使用，禁止使用电热设备（如电水壶，电炉，电烫斗），严禁自带插座板串接使用，如因违反造成片区断电或短路等事故，由此产生的损失和影响，由该参展商负完全责任。
5. **2024年2月29日**或以后申请，一律征收附加费 30%。**3月10日**后及现场申请，须加收附加费 50%。

九、光地展位布置与搭建

1、特装报审所需资料(一式一份):

序号	资料内容	说明	是否	截止日期
1	A1 用电申请表	签字盖章	必须提交	2024. 2. 29 前
2	A2 电力设施位置图	签字盖章	必须提交	2024. 2. 29 前
3	A3 光地展位装修申报表	签字盖章	必须提交	2024. 2. 29 前
4	A4 光地展台搭建委托书	签字盖章	必须提交	2024. 2. 29 前
5	A5 光地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签字盖章	必须提交	2024. 2. 29 前
6	设计方案彩色效果图	参考报图图例	必须提交	2024. 2. 29 前
7	设计方案平面图, 立面图, 尺寸图, 材料说明图	参考报图图例	必须提交	2024. 2. 29 前
8	配电系统图	参考报图图例	必须提交	2024. 2. 29 前
9	电气分布图	参考报图图例	必须提交	2024. 2. 29 前
10	电工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2 个	加盖公章	必须提交	2024. 2. 29 前
11	购买展台安全保险复印件	加盖公章	必须提交	2024. 2. 29 前
12	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	必须提交	2024. 2. 29 前
13	附件一至附件四 (交至展馆制证中心)	加盖公章	必须提交	2024. 3. 20-23

所有表格须于规定日期前交回相关单位, 以确保能得到及时的服务。超过期限交回的表格将不予受理, 对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后果或费用均由参展商自行负责。所有额外租用的家具及电器, 超过期限 2 月 29 日申请将按现场价格加收 30%附加费。

说明:

(1) 施工单位资质证明文件:

单层展台所委托的搭建公司注册资金不少于人民币 100 万元, 注册时间须 3 年以上;

二层展台所委托的搭建公司注册资金不少于人民币 300 万元, 注册时间须 5 年以上;

(2) 特装申报表、光地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光地展台搭建承诺书。

(3) 设计方案彩色效果图。

(4) 设计方案平面图, 立面图 (包括平面尺寸, 立面高度尺寸及材料说明)。

(5) 配电系统图 (说明用电总功率, 总开关额定电流/电压, 采用电线规格型号和敷设方式及展位用电量计算方式)。

(6) 电气分布图 (说明所使用的灯具, 插座, 规格, 种类, 安装位置, 总控制电箱具体安装位置)。

(7) 至少两名展位电气施工人员“电工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8) 如是二层特装展台需补充提交 (已加盖施工单位公章) 的资料包括:

a. 底层展台平面图 (标明尺寸及材料)。

b. 二层展台平面图 (标明尺寸及材料)。

c. 二层展台柱梁结构图 (由国家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盖章)。

d. 静载&活载测试报告或静载&活载计算书及材质说明书 (乙级以上 (含乙级) 设计院盖章, 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盖章)

3、展览馆特装展位费用及押金收费标准：

	类型	价格	备注
1	特装施工押金	≤100 m ² 5000 元/展期 >100 m ² 10000 元/展期	所有押金于展会结束 10 天内 无息退还 (由各展位搭建商缴纳)
2	展览保险	 <small>二维码名称：湖南平安展览会责任险+刘前文 17775893309 (微信同号)</small>	<p>为管控和转嫁风险，保障展会的顺利举办，展馆要求搭建公司/施工单位办理展览会责任保险（雇请工作人员责任险、第三者责任险和法律费用），每人每次事故死亡伤残限额不低于50万。</p> <p>300平方米以下保险费：299-499元。</p>
3	搭建施工人员施工证	工本费 15 元/个, 保险 30 元/个	特装展位筹、撤展可用（证件不退不换）
4	筹/撤展车证	50 元/个/次（筹展/撤展）	仅用于布（撤）展运输搭建材料和展品使用， 每车一证。
5	延时服务收费	布展期间 超出布展时间（17：00）后	以 10 元/m ² /2 小时收取加班费，加班费不足 2 小时按 2 小时计，不足 36 m ² 按 36 m ² 算。
		撤展期间 超出撤展规定时间（2:30）	以 10 元/m ² /2 小时收取加班费，加班费不足 2 小时按 2 小时计，不足 36 m ² 按 36 m ² 算。
6	吊点服务	1600 元/点 (250 公斤内)	展馆只提供吊挂需要的吊点位置，施工单位自行准备吊挂所需的工具及设备。
7	特装用电费用	参照“租赁申请表（A1 表）”清单标准，逾期申报加收 30%附加费，现场申报加收 50%加急费。	

4、违规搭建扣罚标准：

为了规范现场施工管理及严格遵守展馆的安全规定，请各搭建商仔细阅读以下表格：

	类型	扣罚
1	进场施工不带安全帽	200 元/人/次
2	布展结束残留垃圾（油漆桶等）于展馆内	油漆桶 200/桶
3	未经展馆同意私自接驳展馆电箱	1000 元
4	损坏展馆电箱（包括油漆污染、撬锁、刮花等）	视情节定 500-1000 元
5	未按撤展规定，提前拆除主体	1000 元-3000 元
6	私自仿制施工证件及车证等	3000 元-10000 元
7	违规操作，造成展板倾斜或者倒塌	3000-20000 元
8	在标摊展板及展具刻字及使用双面胶、单面胶、不干胶等有损展具的胶制品	200 元/块
9	在非照明插座私接照明或其它不合规定用具	1000 元-3000 元
10	展会期间出现及野蛮安全事故蛮施工（使用电锯、推倒主体、高空危险施工等），将根据情节严重程度进行评估处罚	2000-30000 元
11	在施工过程，损坏展馆的任何设备及刮花墙面、柱体等	造价赔偿

表格：A1	截止日期	邮箱
用电申请表（需填回）	2024年2月29日	3286599683@qq.com

展位号_____

单位：人民币元/展期

电力服务价目表						
项目名称	规格	单位	价格（元）	押金/元	数量	金额
220V 移动电箱 租赁费	16A	个/展期	700	700		
380V 移动电箱 租赁费	16A	个/展期	900	700		
	32A		1450	1000		
	40A		1600	1000		
	63A		2200	1000		
	100A		4500	1000		
	160A		5500	1000		
	200A		8000	2000		
施工押金	≤100 m ²			5000		
	>100 m ²			50 元/平		
地毯	阻燃地毯		12 元/平			
合计金额	人民币 万 仟 佰 拾元整				¥	
二次接驳服务费	/	处	按照同款价格加收 30%每次			
备注说明： 1. 以上项目需在进场布展 1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申请，并办理完相关手续，过期申报加收 30%加急费；并且不保证完全提供； 2. 以上 380V 移动电源箱租赁费包含接驳费、材料费（配线长度为 20 米内，超出 20 米以上部分价格另计）； 3. 本报价是按 3 天展期计算，超出展期的用电量，均按增加天数同比例增加； 4. 除布、撤展用电外，展期送电时间：机械类展览为正式开展前一天 9：00—17：00，其他各类展览为正式开展前一天 12：00—17：00。 5. 特装展位照明用电必须自备与所报电量相匹配的，带有漏电保护开关的配电箱； 6. 电力接驳时间为缴费后的 2 小时内，开展第一天为 4 小时内； 7. 所报电量超出实际电量的经现场核实后，将按实际用电量的 300%收取增容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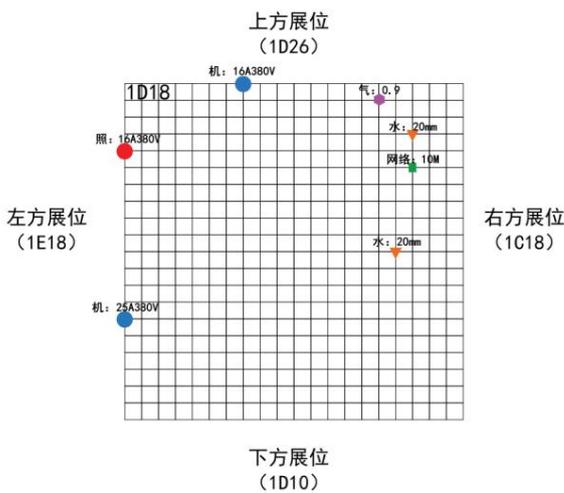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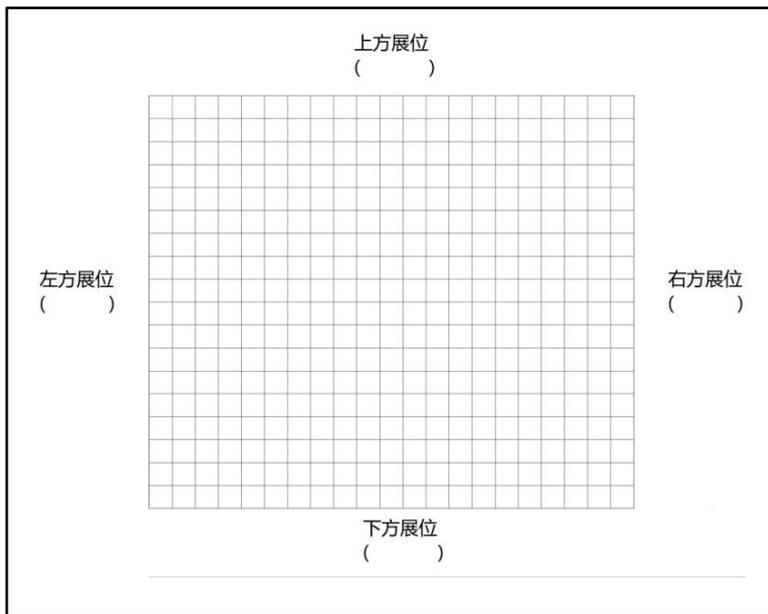
展商名称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络人 _____ 电 话 _____

日 期 _____ 盖 章 _____

表格：A2	截止日期
电力设施位置图	2024年2月29日

1. 展商如有设施预定（电箱、用气、给排水、电话线、网线等）必须完整地标记在此表格，并在截止日期前将信息上传至报图平台。
2. 以上表格连同所申请项目的表格一起提交。
3. 注意：搭建商须自备带漏保与所申请用电量一致的配电箱开关与展馆提供的电源接驳，严禁直接与展馆提供的电箱接驳。
4. 水电气通讯设施位置图将按照提交的位置安装，若未按要求提交位置图，场馆将在适当的位置代为安装，**若现场需要调整位置，需缴纳改动费。**



图例

- 照明电
- 机械电
- ▾ 用水
- 网络
- ⬠ 气

- 重点注意：**① 展位上所有水电气网络等均需标记，电箱禁止放置展位内
② 标记好方位（展位上下左右展位号）
③ 准确尺寸（按1个方格为1米）

展商名称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 话 _____

日 期 _____ 盖 章 _____

光地展台搭建委托书（表：A4）

兹有参展单位：_____ 展台号：_____ 搭建面积为：_____平方米，现委托_____公司为我公司展台搭建商，并且证明：

1. 该搭建公司经考察审核合格后确认为本展台唯一指定搭建商，且具有搭建资格；
2. 该搭建公司已同本企业签订相关搭建合同，确保展台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行；
3. 我公司已明确本次展会组委会施工管理相关细则，并通知我司指定委托搭建公司在现场确保施工安全；
4. 配合大会组委会施工办对展台安全进行监督，如有违反组委会施工管理办公室相关规定，组委会有权追究相关责任方责任；
5. 我公司已明确需为其展品或其他贵重物品购买保险，以作失窃、遗失、损毁及火灾之保障。我公司及搭建商亦已明确需为工作人员及观众购买保险；
6. 我公司对搭建商进行监督，若违反组委会施工管理办公室相关规定，组委会有权追究相关责任方责任。

参展单位：（盖章）

被委托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光地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表：A5）

展会日期：**2024年3月21日-2月25日**

展台号：_____ 参展单位：_____

施工单位：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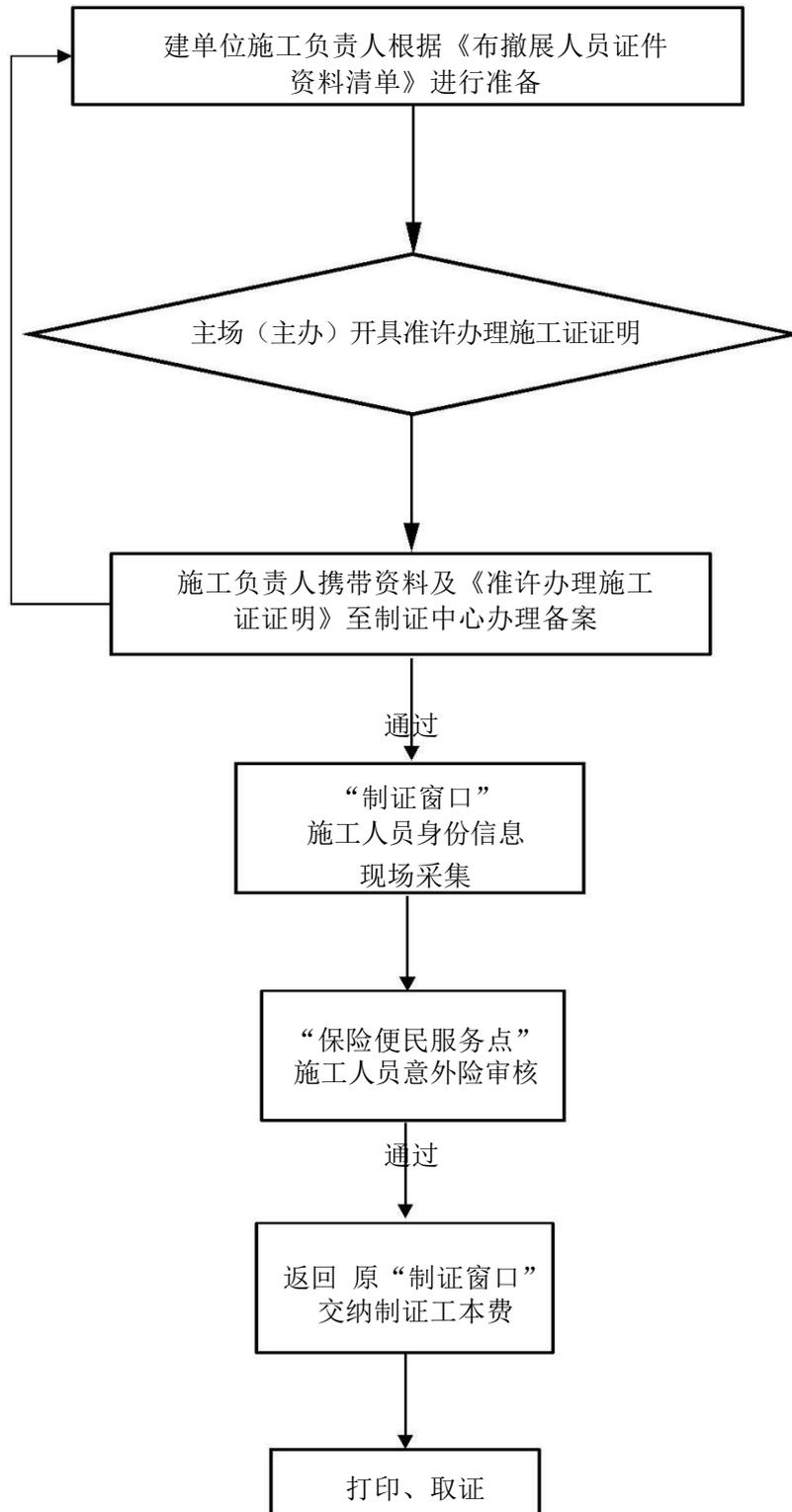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装修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长沙国际会展中心展馆相关工程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服从本次组委会或场馆施工管理人员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
2. 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由施工单位负责，施工单位应确定一名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人，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火工作及施工队伍的管理。
3. 展台结构必须牢固、安全，搭建材料应使用难料或经过阻燃处理的材料，符合环保要求。禁止使用未经阻燃处理的草、竹、藤、木、泡沫、可燃塑料板、可燃地毯、布料等物品作装修、装饰材料。
4. 特装展位自装的用电设备，必须安装漏电保护开关及空气断路器。**电源线应使用ZR-RVV/ZR-RVV护套线或ZR-VV护套电缆**，禁止使用花线。电源线通过展馆内通道地面的电缆线，必须穿护套管（金属管或难燃塑料管）保护，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
5. 木质结构的展台，必须采用阻燃的防火板，否则，对所有使用木质材料的展台，按每平方涂**0.5公斤**的防火漆处理。
6. 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展台结构，如有违反，相关单位有权对该单位做出处罚。
7. 如展位设计有遮顶，必须自行配置悬挂**6公斤(ABC)型干粉灭火器**；安装标准为每**20平方**配置一个，**20-30平方**配置两个，依次类推。
8. 每展台应单独申请期用电，严禁私拉乱接电源。电器操作人员应持有劳动部门颁发的特种作业电工操作证。
9. 展台施工不得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禁止明火作业，不允许现场使用电锯切割等，施工人员禁止在展馆吸烟及打架斗殴。
10. 展台施工人员配戴本展览会核发的施工证件，一人一证，定人定岗，严禁证件与展位不符合或倒证现象的发生
11. 如有申请悬挂点的参展单位，最终位置及数量确认以场馆核实为准并必须使用吊带，悬挂作业人员必须持有劳动部门颁发的高空作业操作证。
12. 展商及展位搭建商对展览会展位施工安全质量承担责任，如因违规施工等行为造成，展位坍塌，坠物、失火等并造成现场人员生命及财产损失，均由展商及展位搭建商承担赔偿责任，展馆方、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大会主场服务商）不承担何损害赔偿及连带责任。
13. 我单位承诺，在展位施工及撤展过程中，如违反长沙国际会展中心展馆相关管理规定，我单位愿意接受场馆方相关管理规定的条款处理。
14. 对在布展、开展、撤展期间，因特装展位施工质量或野蛮施工（随意推倒展位墙体，高空丢弃材料等其他展馆不允许的行为），而导致发生事故的。我单位负有不可推卸的完全责任，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功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施工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布撤展施工人员通行证制证流程：



展搭建单位申办布撤展人员证件 资料清单

展会搭建单位须按清单进行准备，待审核通过后方能办理展会的布撤展人员证件。清单如下：

- 1、搭建单位施工负责人二代身份证原件、拟办证的布撤展人员二代身份证原件；
- 2、搭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壹份）；
- 3、《授权委托书》（壹份，如搭建单位法人代表作为施工负责人则不需填写）见附件一；
- 4、《实名认证表格》（壹份）见附件二；
- 5、《安全管理协议》（壹份）见附件三；
- 6、《保险管理协议》（壹份）见附件四；
- 7、主场（主办）盖章通过的《准许办理施工证证明》（3月20—23日展馆北登录厅领取）；
- 8、拟办证的布撤展人员意外险（可现场办理，提前购买的须携带保单复印件到现场核保）。

温馨提示：

- (1)以上资料均需提交至制证中心存档备案；
- (2)根据搭建人员的职业分类，自行购买意外险的单位请注意保险须为四类及以上职业，否则现场核保不予通过；
- (3)制证工本费为15元/张。

制证中心地址：礼宾路长沙国际会展中心 2 号门附近（W1馆 3 号门对面）

联系电话：0731-85879015

制证中心邮箱：zzzx_g@vewise.net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施工单位填写)

委托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办公地:		
职务:		
身份证(护照)号码:		
受托人: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电话/手机:		

现委托受托人至长沙国际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我公司在长沙国际会展中心的实名认证, 委托权限如下:

- 1、 签署、提交、签收实名认证及现场领取展会布撤展人员证件时所需的表格和其他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实名认证表格》等;
- 2、 办理展会布撤展人员证件申请、挂失、补办、换卡等事项;
- 3、 进行其他与实名认证及展会布撤展人员证件认领有关的手续;
- 4、 授权有效期限为自本文件签署之日起至“实名认证”办理完毕后。

对于受托人在上述权限范围内所进行的活动、做出的承诺和行为、签署的文件等, 委托人均予以承认,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

委托人(签名): _____ 公司盖章:

受托人(签名): _____ 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二 承建单位、特装展位承建单位
实名认证表格 (施工单位填写)

展会日期: 2024年3月21日至25日

展台号: _____ 参展单位: _____

施工公司名称:			
办公地址:			
电子邮箱地址:		固话 (含区号):	
施工负责人:		施工负责人手机:	
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二代, 18 位)			
现场负责人:		现场负责人手机:	
安全负责人:		安全负责人手机:	
<p>我已了解安全承诺书内容。我承诺, 将严格遵守安全承诺书上各项规定。因由我负责申请证件的展会布撤展人员的施工质量、消防及安全问题引起的一切后果, 我和我公司承担由此而引发的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p>			
请确让以上内容已仔细阅读完毕: _____			
公司公章加盖处:	施工负责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三 安全管理协议(施工单位填写)

展会日期: 2024年3月21日至25日

展台号: _____ 参展单位: _____

施工单位: _____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进一步落实生产安全责任,加强展馆内现场作业安全管理,提高进馆作业单位自身安全意识和防护责任,维护展馆和社会公共安全,我单位在进入会展中心展馆进行作业时,作为进馆作业区域安全责任单位,愿对我单位进馆作业时因我司行为所造成的不良后果承担全部责任,并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 1、我单位指定_____同志,工作电话或手机_____,担任长沙国际会展中心展位作业现场区域内的施工负责人(安全管理责任人),负责我单位在展馆作业现场的安全落实及整改工作。
- 2、作业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和长沙市关于消防安全和施工安全管理的各项法律法规,严格遵守会展中心关于施工消防安全和展位搭建安全的各项规定,自觉接受和服从公安机关、消防部门及会展中心安全检查和监督,对公安机关、消防部门及会展中心提出的整改要求,及时落实。
- 3、现场作业所使用的设备、工具满足安全要求,所有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根据作业现场情况,在作业现场配备足够数量的消防器材。
- 4、在作业过程中,所采用的施工材料符合展馆消防和结构安全要求,正确评估作业工程用电负荷,并采取与之匹配的电气开关、线缆容量,以保证所作业工程用电安全。
- 5、严格按照作业设计施工图纸的要求,规范施工,并在登高、吊装等危险作业中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保证施工人员人身安全。
- 6、在施工作业期间如出现各种消防、治安及其它意外事故,应在第一时间通知会展中心现场管理人员,并有义务先行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 7、进馆作业期间,会展中心管理人员如发现作业人员偷盗、损坏会展中心财物、擅自进入或破坏会展中心设置的封闭区域等违反会展中心管理规定的行为,会展中心有权要求赔偿并有权视情况严重程度,采取警告、移送公安机关处理等措施、并保留根据进馆作业单位安全事故备案情况,取消发生安全事故作业单位今后进入会展中心施工资格的权利。
- 8、已阅《长沙国际会展中心展馆使用管理规定》全部条款,会展中心已对规定作了详细说明,本人/本公司愿意遵守该规定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 9、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我单位自愿接受公安机关、消防部门和会展中心按照法律法规或“长沙国际会展中心展馆使用规定”给予的处罚。
- 10、本承诺书企业办理“实名认证”时,留存长沙国际会展中心客服部。

进馆作业单位(盖章): _____

进馆指定施工负责人(签名):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